宁乡市水利局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单位组成及人员情况**：水利局为市政府组成局，属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水旱灾害防御科、水利规划建设科、运行管理与监督科、水政水资源科、行政审批服务科等8个科室，下属10个二级单位。其中财政全额拨款单位6个，包括：局机关本级、宁乡市水利技术服务中心、宁乡市水利事务中心、宁乡市水政监察大队、宁乡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宁乡市河长制工作事务中心；财政差额拨款单位3个，包括：宁乡市田坪水库管理所、宁乡市洞庭水库管理所、宁乡市韶山灌区花明楼管理所；自收自支单位1个，包括：宁乡市水利水电建设服务中心；企业单位1个，包括：宁乡市沩溪水电站。至2021年末实际在职人数553人，实有在编人数460人。

**2.主要职责：**

⑴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⑵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监督、管理全市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⑶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市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⑷组织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

⑸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⑹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⑺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⑻负责水土保持工作。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

⑼组织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⑽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

⑾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街道）水事纠纷，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⑿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监督水利行业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方案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洪水应急抢险并提供技术支撑。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⒂职能转变。市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

**3.2021年主要重点工作：**

⑴所取得的重要荣誉。水土保持项目荣获2021年度国家水土保持生产建设项目示范名单，城市节水经验获全省推介，河（湖）长制工作被长沙市河长办推荐为河（湖）长制工作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候选对象。

⑵建设的重要项目。积极推动大坝塘水库建设前期工作开展，已完成专题报告7个；积极推进黄材、韶山（花明楼管理片区）、洞庭桥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建设，完成洞庭湖区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工程泵站等重点工程项目8处；完成全市范围内大中型及重点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和56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

⑶推进的重要改革。深化机构编制改革工作成果，调整优化内设机构8个、所属事业单位9个、撤销事业单位6个。

⑷取得的重要成绩。一是年度防汛抗旱工作目标任务如期达成，全市整体防汛度汛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持续提升；二是“上蓄、中滞、下泄”总体防洪布局基本完成，重点推进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建设，主城区防洪能力达到50年一遇，全市防洪减灾救灾能力积极提升；三是市考指标任务完成情况成效明显，年度河（湖）长制工作成绩再上新台阶，河（湖）长制工作被长沙市河长办推荐为河（湖）长制工作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表彰候选对象，全年组织召开总河长会议3次，编制完成73条乡管、县管河流新一轮五年（2021-2025）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系统推进河流治理、河湖“清四乱”等工作，完成河湖“清四乱”117处，建成长沙市级美丽河流3条和长沙市级小微水体管护示范片区5处，圆满完成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考核验收和“一江一湖六河”综合治理各项目标任务，河湖所有国省控、市控考核断面平均水质优良率100%，城市节水经验获全省推介，沩水宁乡段成功获评2020年度湖南省“美丽河湖”优秀案例，并成功入围2021年国家美丽河湖优秀案例评选；四是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水利基础设施薄弱短板进一步强化，完成重大项目8处、完成山塘整修加固183口，新建骨干山塘12口，水闸护砌加固26座，沟渠防渗26.62千米，大中型灌区渠道清淤、疏浚及维修维护100千米，机埠改造8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5座；五是其他工作继续保持高水平，农村饮水安全持续巩固提升，新增农村通自来水人口2.67万人，完成单村供水工程提质改造10处、维修养护农村饮水工程77处；移民工作下达后期扶持项目计划2234.7969万元，突出抓好整村推进、避险解困、项目扶持等重点工作，不断促进产业发展和移民就业，加快推进脱贫致富步伐，努力推进库区移民安全稳定；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和水政执法工作，非法采砂整治实现长效管护、水资源保护持续深化，河湖水域水质持续提升。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2021年整体支出19217.90万元，基本支出5228.22万元，项目支出13989.68万元。具括如下：

1.农林水支出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水利工程建设支出、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水利前期工作支出、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支出，防汛支出、农村水利支出、水文测报支出、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支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农村人畜饮水支出、其他水利支出。

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

5.行政日常性事务支出：做好人、财、物统筹协调，加强队伍建设，落实安全防范，做好经费使用和发放，保障业务有序、正常开展。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829.6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398.57万元。2021年度基本支出实际支出5228.2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1.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9.28万元；农林水支出4742.9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4.81万元。

2.严格执行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与一般运行经费，支出成效显著：

⑴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预算安排28万元，实际支出为20.96万元；

⑵出国出境费为0，严格执行财政有关规定控制出国出境费用；

⑶公务招待费支出预算安排10万元，实际支出为9.28万元。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分析

我局项目资金主要是农林水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城乡社区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中农林水支出2021年度资金预算10446.81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021年度资金预算37.56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21年度资金预算33.1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021年度资金预算2638.9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1年度资金预算833.07万元。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⑴农林水支出2021年度资金决算金额为10446.81万元，其中水利工程建设支出2423.48万元，水利前期工作支出171.77万元，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支出100.74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8.47万元，农村人畜饮水支出955.84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2703.27万元，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支出28万元，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575.6万元，水利执法监督支出40万元，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支出2215万元，农村水利支出640万元，水文监测支出305万元，防汛支出39.87万元，其他水利支出239.77万元。

⑵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021年度资金决算金额为37.56万元，其中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37.56万元。

⑶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21年度资金决算金额为33.11万元，其中其他应急管理支出3.11万元，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万元。

⑷城乡社区支出2021年度资金决算金额为2638.93万元，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2328.93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310万元。

⑸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1年度资金决算金额为833.07万元，其中其他就业补助支出24.32万元，移民补助支出794.98万元，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支出13.77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管理方面，制订了《宁乡市水利局系统财务制度》、《防汛物资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内部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的管理制度，来加强资金监管，规范项目管理。项目资金支付要求必须有附申请表、工程量签证单、工程支付进度表等，做到了专项资金按计划足额到位，确保专款专用，无滞留资金，严格按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及项目实施进度支付资金。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我局首先确定项目实施主体及资金来源，由业主单位组织前期设计与招投标等工作，我局作为招投标行业监管部门对招投标过程进行监管并做好招投标备案工作；项目需按要求进行报建报监。项目动工后，由相关科室联合对项目进行定期的质量与安全检查并出具简报；工程由业主单位组织完工验收，完工验收合格后组织竣工验收，对项目资金支付进度及资金到位情况进行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一是严格执行合同制。每个项目都签订了设计、施工、监理、平行检测等合同，并严格执行合同内容。

二是质量管理制度和保证体系健全。施工过程中按照一个项目一名业主代表，一名设计代表，施工单位“五大员”，现场监理人员两名，平检单位一名全面到位的要求，实行全方位监管和实施。建立健全了项目法人、施工、和政府监督部门齐抓共管的质量监督体系。严把工程质量关，强化工程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加强施工图审核，把好原材料进场关，关键部位特别是隐蔽工程组织联合验收，强化施工质量检测，确保工程质量。经检查和检测，各项目实体质量良好，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单位均按照要求，全面落实了质量与安全保障制度，编制各项安全生产措施和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三是严格按照进度计划保证工程按期完成。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2021年末资产总净值60974.85万元，2021年增加资产45.31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办公设备和家具。2021年资产减少107.82万元，主要是处置车辆和办公设备。2021年资产累计折旧为1447.82万元。在建工程为57517.9万元，政府储备物资为254.82 万元。资产具体情况见下表。

我局根据《宁乡市水利局系统财务制度》，加强了资产管理使用的监督。单位的国有资产报废、报损等，经过单位集体研究决定，按规定程序申报，财政审批后在资产系统中进行销账。单位资产的配置通过管理处会议集体决策，财政局审批，再报政府采购平台采购。

|  |
| --- |
| **2021年度水利局资产增减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单位名称 | 2020年年末固定资产账面金额 | 2021年增加数 | 2021年减少数 | 2021年年末固定资产账面金额 | 累计 折旧 | 固定资产净值 | 在建工程 | 政府储备物资 | 资产 合计 |
| 宁乡市水利局 | 3264.64 | 45.31 | 107.82 | 3202.13 | 1447.82 | 1754.31 | 57517.9 | 254.82 | 60974.85 |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经济性分析：**本局定期完成预算进度执行情况，严格厉行节约，控制支出；项目都按相关规定进行申报，严格控制成本，把成本降到最低限度。

**2.效率性分析：**防汛抗旱、河湖长制、水利建设、城市防洪、流域综合治理、水源工程建设、饮水安全、移民工作都能按计划进行，按时按质完成工作；根据实际情况，严格控制基建项目实施进度，不影响人民群众基本生活正常秩序，全面提升宁乡防灾减灾能力。

**3.有效性分析**

（1）防汛抗旱能力方面：全年共应对15轮强降雨，共组织召开防汛会商会52次、调度会21次。全市共计启动防汛Ⅳ级应急响应3次，黄材、沩山、横市三个乡镇启动防汛Ⅲ级应急响应1次。通过科学调度、及时部署，全市未出现任何人员伤亡，未出现大的灾险情和城区内涝现象，年度防汛抗旱工作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2）河湖长制方面：高效压实河湖长制工作，深入推进“一江六河”综合治理、河湖“清四乱”、暗访督查和示范创建等工作，完成河湖“清四乱”117处，建成长沙市级美丽河流3条和长沙市级小微水体管护示范片区5处，拆除非法砂（分筛）场4处；成功创建湖南省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市区），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经验在全省作典型发言；圆满完成 “一江一湖六河”综合治理各项目标任务，全市河湖水域水质持续改善，河湖水质稳步向好，河湖所有国省控、市控考核断面平均水质优良率达到100%，沩水宁乡段成功获评2020年度湖南省“美丽河湖”优秀案例，成功入围2021年国家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3）水利建设方面：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完成山塘整修加固183口、新建骨干山塘12口、水闸护砌加固26座、沟渠防渗26.62千米，大中型灌区渠道清淤、疏浚及维修维护100千米，机埠改造8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5座，完成大中型及重点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工作和56处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

（4）河道执法方面：完善河湖管护长效机制，开展综合执法和专项执法行动102次，依法办理河道内非法采砂、水土保持监督、水利工程招投标案、非法取用水等案件8件，下达责停、责改文书90份。

**4.可持续性分析**

（1）通过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的审批程序，这些措施，较好地保证了财务开支和资金的合法合规，安全有效，确保单位日常管理工作的可持续性发展。

（2）城市防洪闭合圈基本建成。防洪排涝工程项目建设重点推进，城市防洪闭合圈基本建成，历泉河排涝泵站及防洪闸等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如期竣工，宁乡“上蓄、中滞、下泄”总体防洪布局基本达成，主城区防洪能力达到50年一遇，全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积极提升。

（3）饮水安全方面：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持续巩固提升，实现农村通自来水人口53.22万人，完成单村供水工程提质改造10处、维修养护农村饮水工程77处。

（4）移民项目：下达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计划近2235万元，突出抓好整村推进、避险解困、项目扶持等重点工作，不断促进产业发展和移民就业，加快推进移民脱贫致富步伐，努力推进库区移民安全稳定。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洪旱灾害频发多发仍是我市基本水情，水资源供需矛盾日趋突出是我市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瓶颈，水生态受损是我市环境质量的最大硬伤，水利基础设施薄弱是影响农业发展的明显短板。统筹治理好宁乡水环境、水安全，仍需投入更多的财力。

2.系统人员多，年龄老化，工作任务重，导致混编严重，经费严重不足，有调剂使用资金的情况。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统筹抓好河湖长制、水利建设等工作。以水资源保护为目标，补齐水资源配置的短板；着重做好水利规划，抓好水利建设；着力提升移民工作，抓好移民项目谋划，确保各项目标顺利实施。

2.建议宁乡市本级财政加大预算资金。

附件1：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审核评分表

 宁乡市水利局

 2022年3月29日

附件1：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审核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评价标准** | **指标说明** | **评价情况** | **得分** |
|
| 投入 | 18 | 目标设定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5 | ①有目标，计1分；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量化指标为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计分；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未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0分；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2分，存在明显错误和资金匹配性较差的计0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有目标，计1分；②目标明确，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③与年度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2分。共得5分。 | 5 |
| 预算配置 |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3 |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员数：553人；编制数：460人；2021年在职人员控制率：120%，计2分。 | 2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48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89.17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48-89.17）/89.17=-46%，计5分。 | 5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5 | 重点支出安排率100%，计5分；每下降5%，扣2分，扣完为止。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根据单位的职能职责，结合当年的重点工作和计划安排情况，部门年度预算优先保障的重要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重点支出安排率：100%，计5分。 | 5 |
| 过 程 | 56 | 预算执行 | 31 | 预算执行率 | 6 | ①预算完成率95%以上计3分，95-90%（含），及1.5分，90-80%（含），计1分，小于80%不得分；②支付进度率95%以上计3分，95-90%（含），及1.5分，90-80%（含），计1分，小于80%不得分。 | ①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完成程度；②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①预算完成率为96%，计3分；②支付进度率为95%，计3分。 | 6 |
| 预算调整率 | 5 | 预算调整率=0，计5分；0-10%（含），计3分；超过10%不得分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预算调整资金为财政追加、上级补助等，计5分。 | 5 |
| 结转结余率 | 5 | 无结转结余数（含本年度只结转了一次当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得满分，其余情况不得分。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为准） | 无结转结余数，计5分。 | 5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399.92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206.74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93%，计3分。 | 3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5 |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34.8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48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73%，计5分。 | 5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5 |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5分。 | 5 |
| 预算管理 | 16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4 | ①财务管理内控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有关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1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以上各项制度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管理制度健全，计4分。 | 4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8 |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③项目支出是否专款专用，无随意调整现象，1分；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使用的用途，1分；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⑥大额资金使用经单位党组集体讨论决策，1分；⑦按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进行账务处理，1分。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以上，扣完为止。 |  | 资金使用合规，计8分。 | 8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4 | ①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预决算信息的公开达到各项要求，计4分。 | 4 |
| 资产管理 | 9 |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①资产购置编制年度预算，1分；②资产购置和处置手续齐全，1分；③资产处置和有偿使用资金足额上缴，1分。以上每一项不符合规定扣1分，扣完即止。 | 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资产购置编制了年度预算，手续齐全，资金足额上缴，计3分。 | 3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5 | ①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的，计1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②不超资产配置标准，计1分，发现一例超过标准的，本项不得分；③资产处置规范，计1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手续完整，计1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⑤资产审批手续规范、齐全，计1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 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5分。 | 5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计1分，每下降1%扣0.2分，扣完为止。 |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 1 |
| 产出及效率 | 26 | 履职产出 | 8 | 产出指标 | 8 | ①年度防汛抗旱工作完成，计2分；②水利建设工作目标顺利实现，计2分；③农村饮水安全完成工作目标任务，计2分；④河道执法工作依法全面展开，计2分。 | ①查看防汛抗旱工作方案、计划、记录、相关报告报导；②查看水利建设具体工作计划、项目方案、施工资料、竣工资料；③查看农村饮水安全支出相关工作计划、方案、报导。④查看河道执法相关文件。 | ①科学应对多轮强降雨、多次台风暴雨的袭击和8～11月连续干旱少雨的考验，计2分；②水利建设工作目标顺利实现，计2分；③农村饮水安全项目超额完成省市重点民生实施工作目标任务，计2分；④河道执法工作依法全面展开，计2分。 | 8 |
| 履职效益 | 6 | 经济效益 | 3 | ①水利建设项目对地区经济发展有效益的，计1分；②防汛抗旱工作有效保护人民财产的，计1分；③河道执法工作有效维护市场秩序的，计1分。 |  | ①水利建设项目为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坚实水利基础，计1分；②防汛抗旱工作有效保护人民财产，计1分；③河道执法工作有效维护了市场秩序，计1分。 | 3 |
| 社会效益 | 3 | ①河湖长制的推进，使水域水质状况改善明显的，计1分；②农村饮水安全项目考核验收完成的，计1分；③精准扶贫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的，计1分。 |  | ①河湖长制的推进，水生态环境明显改善，计1分；②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完成省检、国检考核验收，饮水安全切实加强，计1分；③精准扶贫：积积极开展扶贫活动，全面解决了宁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计1分。 | 3 |
| 6 | 行政效能 | 6 | 促进部门改进文风会风，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推动网上办事，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效果较好的计6分；一般3分；无效果或者效果不明显0分。 | 根据部门实际情况评定。 | 市民之家内，设置行政审批科，提高了行政效率，降低了行政成本，效果较好，计6分。 | 6 |
| 6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90%（含）以上计6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2分；低于70%计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满意度95%。 | 6 |
| 合计 | 100 |  |  |  | 97 |